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09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投资目的

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获取投资收益。

2、投资额度

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

3、投资品种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短期(一般不超过一年)的投资产品,不涉及高风险投资。

4、资金来源

闲置自有资金。

5、额度有效期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6、受托方

产品发行主体应当为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或类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7、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具体事项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二、审议程序

2025年3月1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同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

本次投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短期、低风险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同时也存在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短期、低风险的投资品种;

(2)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相关人员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进展,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核实;

(4)公司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保证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11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刘湘龙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刘湘龙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刘湘龙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刘湘龙先生所负责的工作已全部完成交接,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湘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刘湘龙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刘湘龙先生在担任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10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25年3月1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3月31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3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31日9:15至2025年3月31日15:00的任意时间。

6、股权登记日:2025年3月26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3月26日(星期三)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光谱中路33号子公司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具体提案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提案2需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与白石路交汇处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一区2栋A座8楼证券投资部

会务常设联系人:陈小曼、陈卓璜

联系电话:0755-26062342

电子邮箱:stock@chinafastprint.com

邮编:518057

2、登记时间:2025年3月27日9:00~12:00,14:00~17:00。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证券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股东身份证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代理人凭单位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邮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信函、邮件须在2025年3月27日17:00前送达本公司。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四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36

2、投票简称:兴森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3月3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3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议案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注:

1、如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的表决做出明确指示,则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2、如欲投同意票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反对票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弃权票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3、授权委托书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附件三

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名称			
证件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		是否委托参会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备注			

1、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规定时限前采用书面信函或扫描件邮件发送到公司,并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电子邮件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2、上述股东参会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08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结合实际业务需要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

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要的情况下,提高公司及子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2、交易额度

总额度不超过7,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

有效期内,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任一时点交易金额不超过7,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为1,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

3、投资业务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交叉货币掉期、交叉利率掉期等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均为与公司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简单外汇衍生产品。

4、额度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5、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不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从事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6、交易对手方

经监管机构批准、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7、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具体事项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交易对象、业务品种、明确交易金额、期间、签署合同等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8、其他相关

本次投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随着汇率、利率市场化改革,汇率和利率波动幅度不断加大,外汇市场不确定性越发凸显。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涉及外币业务,预计公司将持续面临汇率或利率波动的风险,为有效防范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有必要使用自有资金适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交易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是紧密相关的,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为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配备了专业人员,采取了切实可行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具有可行性。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前期准备

公司已制定严格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的决策权限、风险控制、管理与监督、档案管理与信息保密等做了明确规定,防范内部控制风险。

公司为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配备了专业人员,并定期进行业务知识和风险制度等方面的专业培训。

公司财务部门将密切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业务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和董事会报告。

四、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如下:

1、市场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存在因合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产生交易损益的风险。

2、流动性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存在可能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履约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的风险。

4、其它风险。在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前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明确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原则。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

2、完善公司制度建设。公司已制定了《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决策权限、风险控制、管理与监督、档案管理与信息保密等做了明确规定,能够规范衍生品交易行为,防范投资风险。

3、慎重选择产品。在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前,公司将在多个交易对手与多种产品之间进行比较分析,选择最适合公司业务背景、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产品。

4、谨慎选择交易对手。公司将仅与具有合法资质、信用良好且已跟公司建立业务往来的银行类金融机构合作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5、提前制定风险应对预案及决策机制。公司财务部门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的变化,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公司管理层,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同时,公司将审慎审查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6、例行检查。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产品交割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核实。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是围绕公司实际外汇收支业务进行的,以正常业务背景为依托,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列报;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条—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确认计量,公允价值基本按照交易对手提供的价格或公开市场可取得的价格确定,公司每月均进行公允价值计量与确认。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2025年3月1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结合实际业务需要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总额度不超过7,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为1,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2025年3月14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就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出具了可行性分析报告,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是围绕公司实际外汇收支业务进行的,以正常业务背景为依托,能提高公司及子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会影响公司或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已制定了《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有利于加强交易风险管理和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事项。

七、其他相关

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进展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07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预计担保额度事项

(一)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事项

为支持子公司融资需要,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向提供担保,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1.00亿元(或等值外币),具体担保对象及预计额度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2024.09.30)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亿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亿元)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1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100%	35.12%	2.68	40.50	75.93%	否
2		兴森快捷香港有限公司	100%	27.68%	-	1.80	3.37%	否
3		宜兴硅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47.85%	-	2.00	3.75%	否
4		湖南源科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99.94%	78.14%	-	0.60	1.12%	否
5		广州兴森半导体有限公司	52.38%	68.88%	0.81	2.00	3.75%	否
6		珠海兴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75.924%	53.00%	0.09	2.00	3.75%	否
7		珠海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58%	119.41%	-	2.10	3.94%	否
合计					3.58	51.00	95.61%	-

上述担保额度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可在子公司之间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含授权期限内新设成立的子公司)。

(二)公司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事项

为支持公司及子公司融资需要,同意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5.0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同意宜兴硅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具体担保对象及预计额度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2024.09.30)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亿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亿元)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1	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0.05%	2.00	1.50	2.81%	否
2		广州兴森半导体有限公司	-	68.88%	14.74	2.00	3.75%	否
3		宜兴硅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7.85%	-	1.50	2.81%	否
小计					16.74	5.00	9.37%	-
4	宜兴硅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0.05%	-	1.50	2.81%	否
5		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	35.12%	-	1.50	2.81%	否
小计					-	3.00	5.62%	-
合计					16.74	8.00	15.00%	-

(三)预计担保额度其他相关

前述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以房产、土地、机器设备、应收账款、存货、存单、保证金等资产提供抵/质押担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开具履约保函;提供反担保;办理融资租赁业务等。

担保额度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前述担保额度内,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类型、担保方式等担保条款在实际担保业务发生时,由相关方协商确定,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负责担保事项的具体实施并签署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质押合同等)。

二、审议程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前述担保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前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名称: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科技")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91033537W

3、注册地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光谱中路33号

4、法定代表人:邱醒亚

5、成立时间:2006年9月7日

6、注册资本:215,000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伺服控制机构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8、产权及控制关系:公司持有广州科技100%股权,广州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9、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948,548,303.73	4,359,302,673.75
负债总额	1,738,010,068.85	1,308,703,477.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210,538,234.88	3,050,599,195.88
资产负债率	35.12%	30.02%
项目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07,970,384.56	2,523,836,125.38
利润总额	164,730,643.76	195,447,630.60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56,747,570.26	191,199,034.50

10、本次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

11、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广州科技非失信被执行人。

(二)兴森快捷香港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名称:兴森快捷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森香港")

2、注册号:966515

3、住所:香港观塘敬业街55号皇廷广场11楼F室

4、董事代表:杜子良

5、成立时间:2005年4月26日

6、注册资本:1,200.128万美元

7、经营范围:电路板贸易及投资控股。

8、产权及控制关系:公司持有兴森香港100%股权,兴森香港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9、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48,423,664.38	1,490,048,730.16
负债总额	456,209,257.16	442,500,819.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075,111,347.68	956,388,842.00
资产负债率	27.68%	29.70%
项目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763,150,402.38	2,472,654,758.13
利润总额	155,561,411.46	354,103,846.73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14,142,374.61	292,402,971.77

10、本次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

11、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兴森香港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宜兴硅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名称:宜兴硅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兴硅谷")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794597100Q

3、注册地址:宜兴市屺亭街道庆源大道1-4号

4、法定代表人:邱醒亚

5、成立时间:2006年11月30日

6、注册资本:87,818.795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8、产权及控制关系:公司持有宜兴硅谷100%股权,宜兴硅谷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9、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95,160,264.71	1,499,860,707.40
负债总额	715,389,700.48	675,945,665.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79,770,564.23	823,915,041.90
资产负债率	47.85%	45.07%
项目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53,002,629.13	641,969,177.83
利润总额	-108,993,148.64	-74,330,410.36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89,144,477.67	-60,052,743.05

10、本次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

11、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宜兴硅谷非失信被执行人。

(四)湖南源科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名称:湖南源科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源科")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6663045535

3、注册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文轩路27号麓谷钰园生产车间B-7303、7304

4、法定代表人:刘新华

5、成立时间:2007年8月23日

6、注册资本:3,333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物联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商用密码产品生产;商用密码产品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数字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8、产权及控制关系:公司直接持有湖南源科70%股权,通过珠海源科汇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源科汇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湖南源科29.94%股权,湖南源科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9、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92,567,422.45	112,972,405.01
负债总额	72,332,967.25	80,295,879.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0,234,455.20	32,676,525.79
资产负债率	78.14%	71.08%
项目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1,167,969.05	53,198,939.94
利润总额	-12,442,070.59	-4,633,918.53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2,442,070.59	-4,633,918.53

10、本次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

11、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湖南源科非失信被执行人。

(五)广州兴森半导体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名称:广州兴森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兴森")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2MA9YCAK39Q

3、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知识城积安路61号

4、法定代表人:邱醒亚

5、成立时间:2022年3月22日

6、注册资本:220,500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伺服控制机构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8、产权及控制关系:

序号	股东	认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500	47.85
2	珠海兴森聚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91
3	珠海兴森聚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91
4	珠海兴森聚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0.45
5	珠海兴森聚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0.45
6	珠海兴森聚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0.45
7	珠海兴森聚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0.45
8	珠海兴森聚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0.45
9	珠海兴森聚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0.45
10	国开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有限合伙)	45,000	20.41
11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25,000	11.34
12	河南资产建源稳定发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4.54
13	嘉兴聚力展业拾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9.07
14	广东省粤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	2.27
合计		220,500	100.00

公司直接持有广州兴森47.85%股权,通过珠海兴森聚贤、珠海兴森聚力、珠海兴森聚合、珠海兴森聚心、珠海兴森聚信、珠海兴森聚能、珠海兴森聚仁、珠海兴森聚智间接持有广州兴森4.53%股权;广州兴森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广州兴森的战略投资者(国开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有限合伙)、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河南资产建源稳定发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聚力展业拾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省粤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不参与广州兴森具体生产经营,因此,本次担保前述股东未按出资比例向广州兴森提供同等担保,但广州兴森纳入公司合并范围,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9、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451,281,398.23	4,154,360,849.67
负债总额	3,065,922,166.12	2,390,464,009.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385,359,232.11	1,763,896,839.89
资产负债率	68.88%	57.54%
项目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6,957,112.64	2,758,605.19
利润总额	-523,381,335.75	-393,807,852.64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92,165,287.18	-295,439,225.37

10、本次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

11、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广州兴森非失信被执行人。

(六)珠海兴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名称:珠海兴科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兴科")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4MA56R9PK6A

3、注册地址: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三虎大道888号自编厂房1

4、法定代表人:邱醒亚

5、成立时间:2021年7月13日

6、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

8、产权及控制关系:珠海兴科为广州兴科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兴科")全资子公司。目前公司通过广州兴科直接持有珠海兴科66%股权,通过广州兴森众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珠海兴科9.92%股权,合计共持有珠海兴科75.92%股权,珠海兴科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珠海兴科母公司广州兴科的其他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不参与广州兴科/珠海兴科具体运营,因此,本次担保前述股东未按出资比例向珠海兴科提供同等担保,但珠海兴科纳入公司合并范围,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9、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32,139,262.84	1,441,569,830.69
负债总额	758,972,057.62	713,366,792.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73,167,205.22	728,203,038.32
资产负债率	53.00%	49.49%
项目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4,348,252.49	189,571,826.90
利润总额	-80,047,086.81	-87,840,163.83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5,035,833.10	-65,978,764.97

10、本次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

11、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珠海兴科非失信被执行人。

(七)珠海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名称:珠海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科技")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4MA7JHXYQ9E

3、注册地址: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南水镇高栏港大道2001号口岸大楼308-48

4、法定代表人:邱醒亚

5、成立时间:2022年03月03日

6、注册资本:2,068.9655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伺服控制机构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8、产权及控制关系:公司持有珠海科技58%股权,珠海科技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次担保少数股东未按出资比例向珠海科技提供同等担保,但珠海科技纳入公司合并范围,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9、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3,412,866.41	63,980,295.54
负债总额	87,663,780.45	80,545,906.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4,250,914.04	-16,565,610.95
资产负债率	119.41%	125.89%
项目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8,379,984.63	9,463,306.22
利润总额	-9,685,303.09	-12,237,018.52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9,685,303.09	-12,237,018.52

10、本次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

11、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珠海科技非失信被执行人。

(九)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084880569

3、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沙河西路与白石路交汇处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一区2栋A座8-9层

4、法定代表人:邱醒亚

5、成立时间:1999年3月18日

6、注册资本:168,954.6248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双面、多层印制线路板的设计、生产(生产项目另设营业场所,由分公司经营)、购销;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进出口业务。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伺服控制机构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

8、产权及控制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邱醒亚先生持有公司14.46%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9、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791,104,546.90	14,935,398,718.36
负债总额	8,881,874,804.65	8,628,387,122.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101,023,074.13	5,333,940,140.88
资产负债率	60.05%	57.77%
项目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351,489,626.62	5,359,923,893.28
利润总额	-366,025,948.99	33,263,463.06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1,602,075.54	211,212,047.25

10、本次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

11、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兴森科技非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额度仅为公司及子公司的预计额度,并非实际担保金额,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类型、担保方式等担保条款在实际担保业务发生时,由相关方协商确定,并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子公司设定担保额度,及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设定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融资需要,解决日常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有效对外担保额度累计金额为1,537,042.31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288.16%,占总资产的102.9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对外担保余额为319,348.24万元,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59.87%,占总资产的21.38%,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06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6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2、本次监事会于2025年3月14日11:00在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光谱中路33号子公司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3、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人,实到3人。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王燕女士召集和主持。

5、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内部制度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就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出具了可行性分析报告,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是围绕公司实际外汇收支业务进行的,以正常业务背景为依托,能提高公司及子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会影响公司或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已制定了《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有利于加强交易风险管理和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事项。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08)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09)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监事会印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05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5年3月14日10:00在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光谱中路33号子公司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其中刘新华先生、臧启楠女士、朱宁先生、徐顽强先生、丁亭亭先生通讯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

4、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邱醒亚先生主持。

6、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更好地统筹资金安排,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相关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新增申请/延续不超过80.0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和申请不超过4.1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项目贷款授信额度,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额度内公司及子公司可根据实际资金需求确定综合授信额度申请金额,最终额度以相关机构实际审批的为准。授信类型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贴现、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国内信用证、国际信用证、押汇、融资租赁、固定资产贷款、并购贷款、项目贷款等业务。授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保证、资产抵/质押。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子公司与相关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融资期限以合同约定为准。

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具体事项及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作机构、明确融资金额、期限、条件、签署合同等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支持子公司融资需要,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51.0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具体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对象	担保方持股比例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亿元)	是否关联担保
1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100%	40.50	否
2		兴森快捷香港有限公司	100%	1.80	否
3		宜兴硅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0	否
4		湖南源科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99.94%	0.60	否
5		广州兴森半导体有限公司	52.38%	2.00	否
6		珠海兴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75.924%	2.00	否
7		珠海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58%	2.10	否
合计				51.00	

上述担保额度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可在子公司之间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含授权期限内新设成立的子公司)。

为支持公司及子公司融资需要,同意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具体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对象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亿元)	是否关联担保
1	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否
2		广州兴森半导体有限公司	2.0	否
3		宜兴硅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否
小计			5.0	
4	宜兴硅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否
5		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1.5	否
小计			3.0	
合计			8.0	

前述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以房产、土地、机器设备、应收账款、存货、存单、保证金等资产提供抵/质押担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开具履约保函;提供反担保;办理融资租赁业务等。担保额度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一年。在前述担保额度内,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类型、担保方式等担保条款在实际担保业务发生时,由相关方协商确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负责担保事项的具体实施并签署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质押合同等)。

公司为子公司设定担保额度,及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设定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融资需要,解决日常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07)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背景、必要性、可行性、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等方面进行分析论证。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要的情况下,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结合实际业务需要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总额度不超过7,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有效期内,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任一时点交易金额不超过7,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为1,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额度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投资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交叉货币掉期、交叉利率掉期等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均为与公司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简单外汇衍生产品。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从事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对象为经监管机构批准、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具体事项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交易对象、业务品种、明确交易金额、期间、签署合同等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08)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获取投资收益,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短期(一般不超过一年)的投资产品,额度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具体事项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09)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星期一)14:30在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光谱中路33号子公司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10)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四日